

通 知

中華民國 101 年 10 月 23 日

聯絡人：楊弘道 組長

許鈞鑫 組員

聯絡電話：2717162

主旨：檢送本校「102 年度通識教育、師資培育暨第二週期系所自我評鑑回應委員暨自我改善情形結果表」格式供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各受評單位完成自我評鑑實地訪評後，應彙整委員書面審查意見及實地訪評結果委員建議事項，逐項回應研提自我改善情形，據以修正自我評鑑報告暨補充相關佐證資料。
- 二、請各受評單位於完成自我評鑑實地訪評後 1 個月內，配合評鑑作業時程召開自我評鑑實地訪評檢討會，並依旨揭格式完成回應委員暨自我改善情形結果表撰寫，改善情形結果表紙本(須經系所主管核章，含檢討會會議紀錄)送研發處彙整，電子檔請傳至 upd@mail.ncyu.edu.tw。

此致

各學院、各系所、通識教育中心、師資培育中心

研究發展處



敬啟